

专家访谈

近日在世界贸易组织货物贸易委员会会议上,美国代表指出,中国对于可回收品的进口限制极大地中断了全球废金属供应链的运转,要求中国取消“洋垃圾”进口禁令。开弓没有回头箭。“洋垃圾”禁令为何要坚定地执行下去,本报记者专访了有关专家。

『洋垃圾』禁令为何必须执行到底?

专访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授刘建国

◆本报记者张春燕

中国环境报:最近,有西方发达国家对我国“洋垃圾”禁令提出无理要求,对此您怎么看?

刘建国:区一个“洋垃圾”问题,就折射出了国际政治话语权及经济分工版图的残酷现实。为什么“洋垃圾”会从发达国家源源不断流向发展中国家,而不是相反?这是市场经济在全球配置资源的结果。

由于要素禀赋、发展阶段、竞争能力和综合国力的差异,发达国家处于全球价值链的高端,他们希望永久“锁定”这种分工格局,持续从中获取高附加值回报。

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严控固体废物进口,实际上是我国主动突破“锁定”,实现全球价值链升级的一种努力。发达国家当然不希望,也还不适应他们占据高端的这种分工格局轻易被打破,从而影响他们的稳定收益,必然会想尽一切办法阻碍我们的升级。

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经步入新时代,高质量发展已经成为主旋律,生态文明建设已成为列入宪法的全民共识,不管发达国家如何施加压力,禁止“洋垃圾”入境严控固体废物进口,应该作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标志性举措,坚定不移地执行和推进。

中国环境报:我国坚定不移地贯彻“洋垃圾”禁令,原因何在?

刘建国:首先,我们应该认识到,“再生利用”固然美好,但也有严格的时空条件限制,它也要消耗资源能源,同时向“再生利用”设施所在地排放污染物和温室气体。在经济上,环保上的优势是相对的、动态的。否则就难以解释为什么发达国家垃圾已经得到较好分类,而且拥有先进的再生利用技术,为何不在本土实现“资源”的再生利用,而是优先寻求出口到发达国家。

其次,进口固体废物的鉴别本身是一项专业性较强的工作。我国进口固体废物鉴别体系尚不完善,鉴别机构较少、能力有限,同时海关和检验检疫机构的监管也不可能做到全面覆盖和精准识别,很难完全杜绝高额利润驱动下的故意夹带和瞒报走私。同时,以“洋垃圾”和进口固体废物为原料的生产企业,相当一部分属于“散乱污”企业,污染治理能力低下,甚至没有污染治理设施,加剧了不少区域环境质量恶化,必须进行大力整治。

此外,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腾笼换鸟”,为国内生活垃圾分类分出的可回收物再生利用提供渠道和空间,形成市场牵引机制和价格倒逼机制,从正反两个方面促进我国固体废物回收利用水平的提高,为普遍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创造条件。

中国环境报:禁止“洋垃圾”入境,严控固体废物进口,对我国生活垃圾分类有哪些启示?

刘建国:良好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与再生资源回收应该两网融合,不但是管理体系上的融合,更应该是管理理念上的融合,即要树立再生资源是“生活垃圾重要组成部分”的观念。我国出口固体废物中,废纸、废塑料、废金属、废玻璃等都是生活垃圾的一部分,在管理理念上并无任何区别。这不但没有阻碍回收利用,反而促进了回收利用。

目前,我国生活垃圾定位于“污染源”,因此生活垃圾处理是政府主导的公益事业,可以按照处理量得到政府财政补贴,整体而言发展态势良好。与此相反,再生资源定位于“资源”,因此再生资源回收是市场主导的商业行为,得不到政府的处理补贴,企业因陋就简以降低成本,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差。只有让再生资源也回归其“生活垃圾重要组成部分”的本来属性,才能将垃圾分类的责任和压力传导至每个居民身上,让再生资源回收行业正名顺地争取政府的财政补贴和税收优惠,向生活垃圾处理行业一样实现快速、稳定、健康发展,真正成为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的主力军。

绵竹、古蔺两个国家土壤治理与修复试点示范项目即将完成

土壤治理修复的“川味”经验



四川省古蔺县275.2亩污染耕地得到治理与修复,耕地土壤的正常生态功能正逐步得到恢复。

编者按

“土十条”实施以来,各地不断推进土壤治理修复工作,取得了成果。四川省绵竹市耕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古蔺县耕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被列入14个国家土壤治理与修复试点示范项目。目前,这两个土壤治理修复项目已进入尾声。那么,治理修复过程如何,有哪些经验,又存在哪些问题?本版特刊出相关报道,以飨读者。

相关链接

土壤治理修复有哪些“拦路虎”?

◆本报记者王小玲

一些受访者告诉记者,随着项目不断推进,土壤治理修复中的一些问题也日渐凸显。比如,治理修复技术刚起步、资金缺口大、标准和规范不明确、数据比较宏观等原因,成为土壤修复和治理路上的“拦路虎”。

首先,四川耕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工作尚处在示范探索阶段。由于耕地土壤污染成因复杂,没有成熟的技术路径和实际的项目管理经验,项目推进存在一定的困难。

其次,治理与修复资金缺口依然较大。“到2020年,四川省要全面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268万亩,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面积为83万亩,治理修复面积为67万亩,按照1亩1万元标准计算,需要418亿元。尤其是,工业场地的治理主要涉及关闭搬迁企业,治理费用较高,由于大多数企业经济效益不好,自身财力无法支撑高昂费用。”四川省环保厅土壤处处长康宁分析说,目前,全省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资金全靠政府投入,社会资本投入机制尚未建立。近两年来,仅靠每年中央土壤专项5亿元左右的支持,无法满足治理与修复需要。

在顶层设计上,国家层面的农用地、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风险控制标准和实施方案编制指南正在征求意见,相关标准、政策等尚不明确,土壤治理与修复工作进度缓慢。此外,土壤环境质量数据有待精确。尽管2007年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开展了一次土壤污染调查,但存在点位少、时间跨度大、覆盖面不足等问题,数据有待细化,因此目前各地申报和开展的项目较少。

针对上述问题,有关专家建议,尽快出台土壤环境质量、风险评估、治理修复工程技术和成效评估等有关标准和规范,切实解决标准和规范不配套的问题。各级财政要加大对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工作的支持力度,出台激励政策,引导社会资本进入,满足土壤污染治理的资金需求。

康宁表示,四川省将加快推进全省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在详查中做好边调查、边治理,对发现的土壤污染问题突出、环境风险较高的区域和企业,发现一批就及时整治一批。2018年,还要加大对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力度,制定适用技术选择目录等,便于各地因地制宜地借鉴和采纳。

◆本报记者王小玲

4月的一天清晨,四川省绵竹市兴隆镇灵桥村村民们正在田地里劳作。放眼望去,田间地头郁郁葱葱,生机盎然。

“这两年,城里来了好几拨人,说我们的土壤有问题,不仅撒了药,还带走了地里种的庄稼去检验。”一位老伯告诉记者。村民们知道,自己赖以生存的土地“生病了”,政府已花大力气进行治理,目前正对修复效果进行评估验收。

绵竹、古蔺试点项目即将进入尾声

据了解,绵竹市是全国四大磷矿基地之一,土壤中镉本底值较高,加之工矿企业污染物排放、不合理施用化肥农药等多种因素影响,部分地区土壤镉含量超过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为了消除土壤镉污染隐患和环境风险,2015年,绵竹市积极对接国家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治理示范项目,启动了绵竹市耕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2015年度项目。

“整个项目位于绵竹市灵桥村,修复面积2090亩,预计投资4667万元。”据绵竹市环保局相关人员透露,从2015年10月起,项目分为两期实施:前期为50亩,进行修复技术筛选;后期应用筛选修复技术进行了2040亩大面积修复。主要采用钝化修复和植物修复等措施,以实现土壤中有有效镉和农产品中镉含量逐年降低。截至2017年底,2040亩大面积钝化修复工程与植物修复工程已全部完成。

“为保证项目有序推进并取得明显环境效益,绵竹市专门成立了市中央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治理示范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市政府主要领导牵头,农工委、环保、财政、国土等相关单位协同推进。”四川省环保厅土壤处处长康宁说,绵竹市还邀请了中科院等国内外知名专家出谋划策。

此外,绵竹市委、市政府整合财政现代农业等项目,在进行土壤污染

治理的同时,着力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和提高农业产业化发展水平。

而在古蔺石屏镇,类似的治理也正同步推进。2012年11月,四川省首个土壤污染修复试点工程设在石屏镇。受多年“土法炼磺”生产影响,古蔺县石屏镇水土流失、土地石漠化情况严重,当地群众生产生活受到严重影响。

2015年,古蔺县计划3年内逐步解决石屏镇“土法炼磺”造成的工矿污染问题。中科院陈同斌、陈卫平研究员等专家团队来到石屏镇炼磺区调研,对四川大学编制的《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2015年治理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科学修改意见和建议。

两年多来,通过客土置换、微生物修复、植物修复、化学修复等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以及新型渣堆稳定技术,275.2亩污染耕地被治理。同时,修筑水平梯田,完善田间道路和灌排系统,耕地土壤正常生态功能逐步得到修复,土地生产能力和土地利用效率得到提高。

如今,后期重金属钝化和地力培肥工程正在进行政府采购,预计春耕前工程全面完工,土地交付村民使用。

51个项目被纳入省级专项资金目录

“绵竹和古蔺两个项目的开展,其实只是四川积极推进全省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工作的一个缩影。”康宁介绍说,按照国家“土十条”要求,2016年底四川出台了一份“川味”十足的省“土十条”,为天府大地的土壤环境“保驾护航”。

在推进全省土壤治理修复试点工作上,四川省着实下了一番苦功。

2016年7月,相继下发了《关于抓紧组织土壤和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入库的通知》《四川省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入库申报程序》《四川省环境保护项目申报指南(2017-2020)》,要求各地积极开展

土壤项目申报工作,通过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的试点示范,探索适合四川本土实际情况的土壤治理修复路径。

同时,通过组织技术培训、组建专家团队、现场调研指导等方式,鼓励按照要求积极申报,充实省级土壤项目储备库。

“一直以来,土壤污染治理具有难度大、周期长、见效慢的特点。在花费上,预防、管控、治理的比例是1:10:100,治理工作是一件很‘烧钱’的事。每一分钱,都必须用在刀刃上。”康宁说,为了达到“物超所值”的效果,我们必须加强项目审查,严格确保入库项目质量。“对每一个申报的项目,都会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在现场实地踏勘的基础上,组织环保专家和财务专家对其逐一严格审查,并在网上公示,以求最大限度地保证入库项目质量。”

通过层层把关,四川省环保厅先后确定了51个项目纳入省级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目录。在治理过程中,还组织专家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现场审查,严格把关,确保治理修复技术的可行性和可靠性,投资概算符合国家要求。

“在资金分配上,重点考虑项目示范作用和环境效益,重点地区和重点项目将是考虑的重要因素。”短一句话,康宁就揭示了四川土壤修复治理的方向。

为全力推进项目实施,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四川省环保厅要求各地环保、财政部门按照项目进度拨付专项资金,项目完成后进行据实结算。加强项目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组织实施,重点做好土壤污染详查、实施方案编制、工程和环境监理、项目验收、绩效评价等工作。

目前,前两批入库的23个入库项目正在积极组织实施,开展项目详查和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已有8个项目完成了实施方案编制,正在开展下一阶段工程实施有关工作。2017年12月入库的28个项目也在启动前期工作。

2018年,四川土壤修复工作正翻开新的篇章。

北京

土壤环境质量总体良好

污染地块修复在全国起引领示范作用

本报通讯员韩继波 张雪晴北京报道

北京市土壤污染调查和监测结果显示,北京市耕地、城市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良好。目前未发现因土壤污染导致的农产品质量问题,未影响农产品安全。

北京市已初步建立污染地块环境管理体制机制,污染地块修复管理体系也正在完善之中,并在全国起到了引领示范作用。

北京市环保局和规划国土委近日联合印发《北京市土壤污染治理修复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肯定了北京市在改善土壤环境工作中取得的上述成绩,还明确了北京市将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人居环境、农产品质量和饮用水水质安全为重点,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等原则,突出对重点行业和重点污染物的管控,土壤治理将分类别、分用途、分

阶段实施。

尽管北京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良好,不过北京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也存在一些问题。《规划》显示,土壤污染详查尚未完成,污染地块及潜在风险问题依然存在,土壤污染防治领域的科研和污染治理修复技术储备不足,在企业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有待加强,是这一领域的主要问题。

《规划》明确,到2020年,北京市土壤环境质量在总体良好的情况下,继续保持稳定。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基本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再开发利用的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90%以上,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0%以上。北京市到2035年的目标是,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全面保障,土壤污染的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玉溪

休耕轮作5万亩耕地

可有效削减抚仙湖径流区农业面源污染

本报记者蒋朝晖 实习记者陈克瑶玉溪报道

记者日前从云南省玉溪市政府召开的抚仙湖径流区耕地休耕轮作新闻发布会上获悉,玉溪市澄江县结合抚仙湖保护治理的实际,启动了抚仙湖径流区5.35万亩耕地休耕轮作,此举将从根本上解决径流区农业面源污染突出的严峻问题。

澄江县副县长陈斌表示,开展土地流转休耕轮作是有效削减农业面源污染、保护抚仙湖的需要。大力实施抚仙湖径流区耕地休耕轮作,对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发展生态绿色循环农业、加快推进抚仙湖径流区绿色生态经济建设、科学处理好保护与发展的关系,都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

抚仙湖径流区共有26万亩耕地,按照亩均施肥100公斤,平均每年施用的化肥、农药约2.6万吨,农作物吸收量约为

30%,剩余70%的化肥、农药滞留在耕地土壤中,逐步随地表径流及地下水渗透进入抚仙湖。对坝区5.35万亩蔬菜种植耕地实施土地流转和种植结构调整优化,预计每年可以就地削减纯氮约4500吨,削减纯磷约700吨,将从根本上解决径流区农业面源污染突出的严峻问题。

澄江县将于今年6月底前全面完成5.35万亩土地流转工作,并将在土地流转第一个3年投入11.42亿元对流转的土地按标准进行补助。陈斌介绍说,5.35万亩土地通过流转后,将按照农业产业规划布局 and 种植标准发展生态苗木、莲藕、蓝莓、水稻、烤烟、小麦、油菜等节水、节药、节肥型高原特色生态绿色循环农业。

据了解,抚仙湖径流区耕地休耕轮作得到沿湖干部群众的大力支持,各项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推进。目前,澄江县已完成土地流转1.7万亩。



江苏省东海县退耕还林项目区杏花开了,桃花红了,大地绿了,处处充满生机。东海县把退耕还林恢复绿树成荫作为振兴乡村绿色原生态经济的载体,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观赏。张正友摄